

#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建議或邀請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非用作招攬任何此等建議或邀請。尤其本公佈並非於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公開發售證券之建議。證券不得在未辦理註冊或獲豁免註冊之情況下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任何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之建議，將以刊發招股章程方式進行，招股章程可向發行人或出售證券之持有人索取，並將刊載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HTIL」）與管理層之詳細資料以及其財務報表。HTIL擬在美國註冊建議發售之部分股份。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和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的經辦人），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於股份首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後一段短期間內，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沽空或任何其他穩定價格交易，以使股份的市價穩定或保持於比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下的股份市價為高的水平。然而，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無責任如此行事。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在獲准進行的情況下可在所有司法管轄區進行，但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從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如開始，將由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亦可隨時終止，並且須於一段短時間後停止。有關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和證券及期貨條例對該行動的監管要求之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在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可因應銷售股東預期授予國際承銷商的超額配股權（可由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獲行使而增加，最高可增加合共173,250,000股股份，而該超額配股權可由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起直至其後30日內任何時間行使。如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在報章另行刊發公佈。



和記電訊



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2）

建議分拆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紐約證券交易所  
獨立上市

及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優先發售及關連交易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6-10-2004

#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 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已由招股章程所述者調低至每股股份6.01港元至7.04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證監會交易徵費、0.002%投資者賠償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HTIL謹請公眾垂注經修訂之全球發售資料。
- 全球發售之預期時間表維持不變。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HTIL」)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董事會謹提述之前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零四年九月三日、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刊發之公佈。

## 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獲銷售股東同意，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承銷商)已將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之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由招股章程所載者調低至每股股份6.01港元至7.04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證監會交易徵費、0.002%投資者賠償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倘經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承銷商)與銷售股東協定，發售價將定於此經修訂之發售價範圍內。

任何已就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或保留股份呈交之申請，一概不能撤銷。優先發售下之保證配額比率將不會變更。

## 預期時間表

全球發售之預期時間表(見招股章程)維持不變。除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保留股份—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之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申請的影響」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保留股份—如何申請保留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申請的影響」兩節所述者外，認購申請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接受登記。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保留股份之價格

於香港公开发售或優先發售之申請人士（「申請人」），於申請認購股份時，仍應全數支付招股章程所述之最高發售價每股股份7.55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5%證監會交易徵費、0.002%投資者賠償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按每手1,000股計，即申請人將須付約7,630港元。申請人應使用招股章程隨附之原有白色、黃色或藍色申請表格。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內載有列表，明示申請認購最多57,750,000股股份之各股份倍數所應付之準確金額。藍色申請表格則載有列表，明示申請認購最多56,764,237股股份之各股份倍數所應付之準確金額。

倘定出最終發售價，則成功申請人將就原定最高發售價每股股份7.55港元與最終發售價之間的差額（包括多餘申請款額比例下的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投資者賠償徵費），獲不計利息退還款項。退還款項將包括反映調整後的售價範圍的款項。

## 全球發售之經修訂資料

HTIL謹請公眾垂注以下有關全球發售之經修訂資料：

### (1) 市值

HTIL之市值按本公佈所述之經修訂發售價範圍如下：

	根據發售價 6.01港元	根據發售價 7.04港元
股份市值 <small>(附註)</small>	270.45億港元	316.8億港元

附註：市值乃按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45億股計算。

### (2)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銷售股東將自全球發售收取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約72億港元（或約83.1億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全數行使），當中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6.525港元（本公佈所述之經修訂發售價中位數），並經扣減承銷佣金及估計銷售股東應付之發售開支。

## (3) 與DoCoMo之股份交易

如「與和黃之關係－與DoCoMo之本公司股份交易」一節披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和黃與DoCoMo就和黃集團收購DoCoMo於Hutchison 3G UK Holdings Limited (保留集團於英國之3G業務之控股公司)之20%權益訂立協議。

DoCoMo已同意，在和黃之選擇下運用最多達全數首期代價(即8,000萬英鎊)，按發售價向銷售股東購買股份。因此，DoCoMo於上市日期將收購最多約1.9億股股份，相等於當天HTIL已發行股本約4.2%(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6.01港元，即本公佈所述之經修訂發售價之最低價)。DoCoMo將收購的確實股份數目，將視乎按定價日所定的發售價及港元：美元：英鎊的匯率而定。即使和黃行使有關選擇權利，HTIL仍為和黃之附屬公司。

##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和黃董事為：

### 執行董事：

李嘉誠先生 (主席)  
李澤鉅先生 (副主席)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黎啟明先生  
麥理思先生  
甘慶林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盛永能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先生  
Holger KLUGE先生  
毛嘉達先生  
(米高嘉道理先生之替任董事)  
馬世民先生  
柯清輝先生  
范培德先生  
黃頌顯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HTIL董事為：

### 執行董事：

呂博聞先生  
Tim PENNINGTON先生  
陳定遠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啟昌先生  
John W. STANTON先生  
Kevin WESTLEY先生

#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本公佈所採用之兌換率為14.1383港元兌1.00英鎊(相同於招股章程所採用者)乃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施熙德  
公司秘書

承董事會命  
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  
施熙德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刊登的內容。